

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廊坊市大城县北魏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党委：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及本级党代会（党员大会）的决议。领导乡乡政权机关和群团组织，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

2. 人大：对政府进行监督，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的筹备、会务工作，承担人大换届选举，对政府的目标责任书、述职报告的督办工作，人大常委会机关日常管理事务。

3. 政府：按照有关要求，做好机关办公服务工作。

4. 财政：管理乡乡财务管理，保障乡乡各项正常运行。

5. 农业：按照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生态农业的要求，保护农业资源，改善和保护农村环境。

6. 计生：提供各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建立利益导向机制，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以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7. 水利：组织实施全县水资源管理和水土保持相关工作。

8. 文化：管理和指导全县文化建设，推进文化发展环境能力建设，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文化艺术资源建设和文化艺术生产。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北魏乡计生办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北魏乡财政所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北魏乡政府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北魏乡文化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北魏乡人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北魏乡水利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北魏乡党委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北魏乡农业办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228.66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937.92 万元，增长 72.6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资源勘探信息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28.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28.6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228.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1.03 万元，占 47.16%；项目支出 1177.63 万元，占 52.8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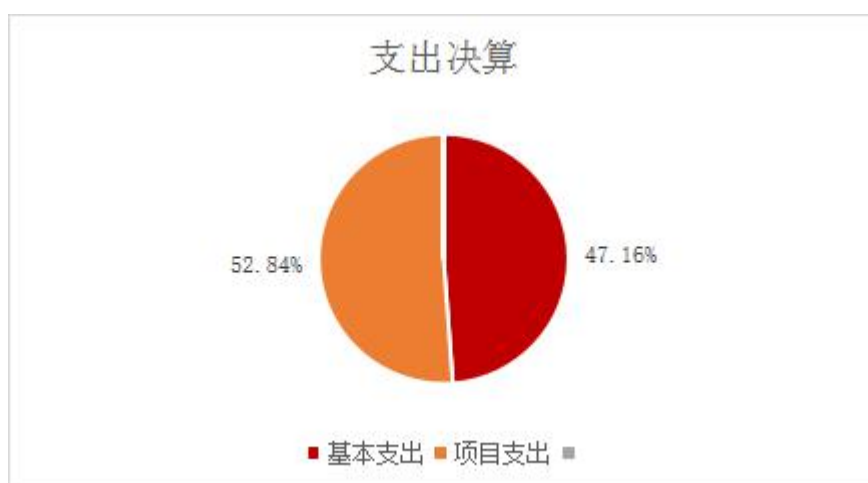


图 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2228.66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937.92 万元，增长 72.66%，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资源勘探信息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2228.66 万元，增加 937.92 万元，增长 72.66%，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资源勘探信息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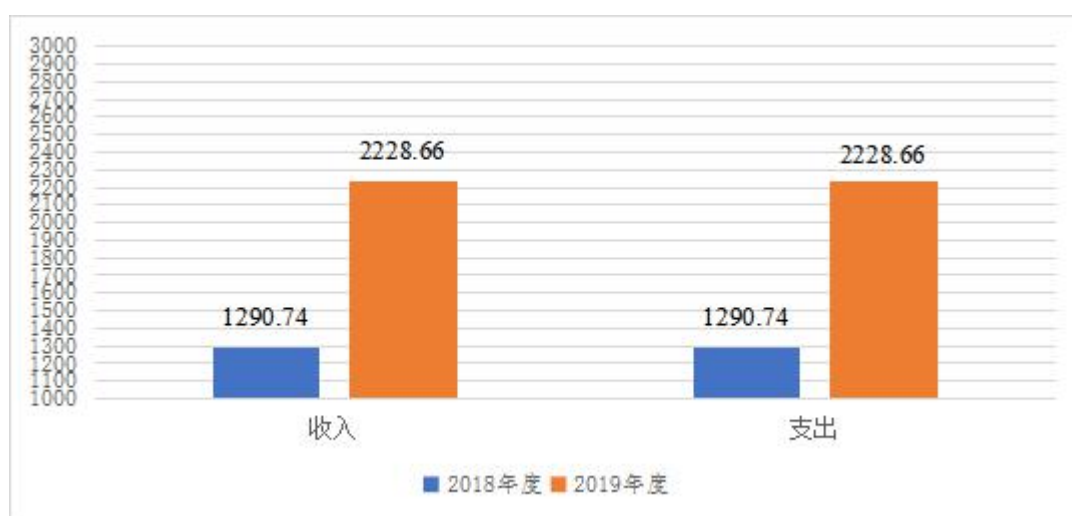


图 2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2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56%（如图 4），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4.85 万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资源勘探信息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222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56%，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4.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资源勘探信息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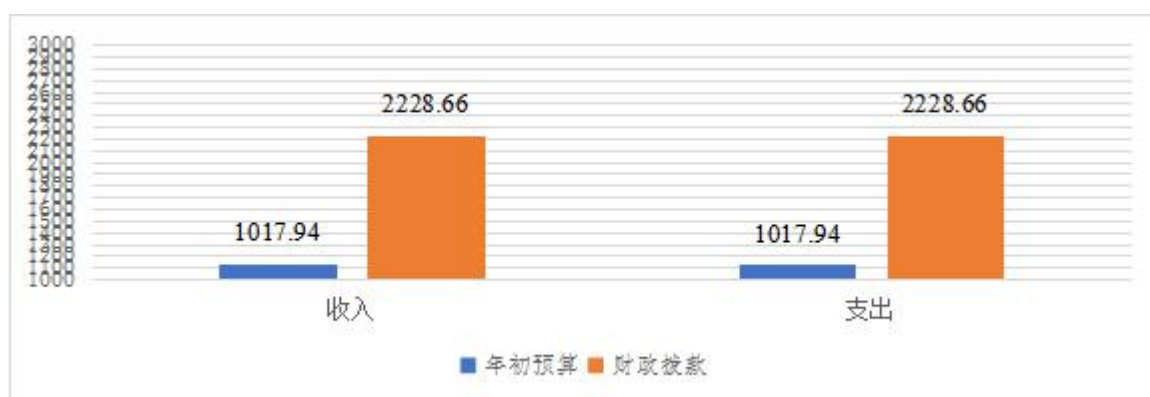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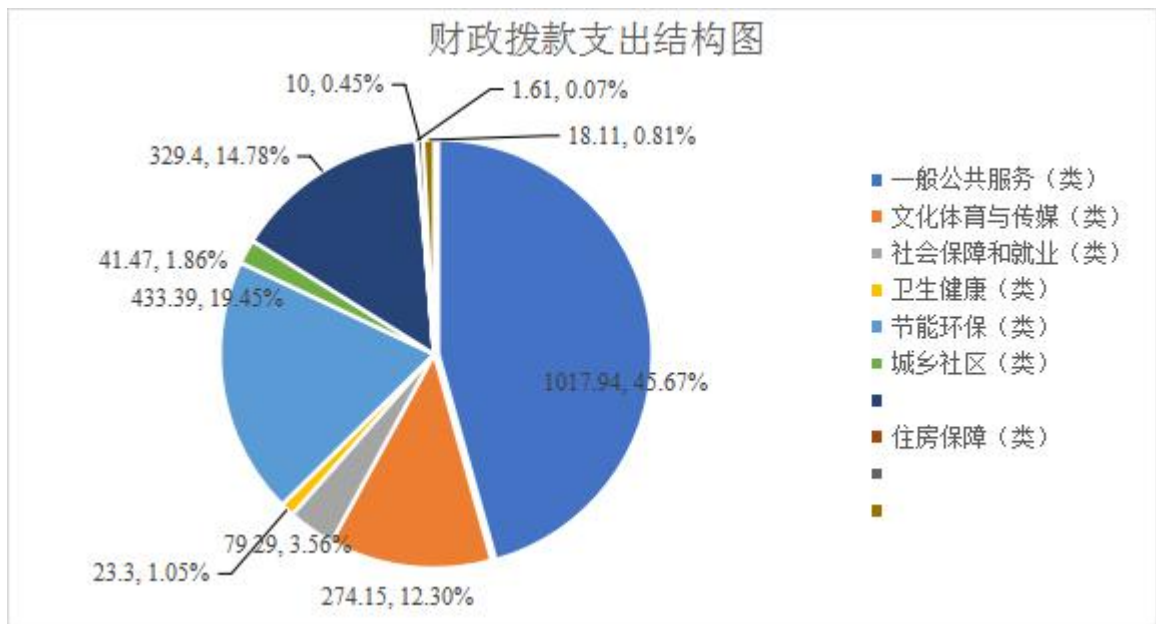


图 3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28.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7.94 万元，占 54.6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4.15 万元，占 12.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9 万元，占 3.56%；卫生健康支出 23.3 万元，占 1.05%；节能环保支出 433.39 万元，占 19.44%；城乡社区支出 41.47 万元，占 1.86%；农林水支出 329.4 万元，占 14.78%；住房保障支出 1.61 万元，占 0.0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万元，占 0.45%；其他支出 18.11 万元，占 0.81%。



图四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1.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01.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较预算减少 0.5 万元，降低 10%，主要是合理利用，厉行节约；较 2018 年度减少 0.05 万元，降低 1.1%，主要是合理

利用，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0.5 万元，降低 10%，主要是合理利用，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降低 1.1%，主要是合理利用，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 万元，降低 10%，主要是合理利用，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降低 1.1%，主要是合理利用，厉行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

增减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1个，共涉及资金1177.6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19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安监经费”“信访经费”等2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77.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本部门未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各项目支出总体完成度较高，在执行年度内能够按计划及时拨付资金，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请、拨款制度，各项支出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规定。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体现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尚无规范的绩效管理 workflow、没有有效的进行项目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等工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安监经费项目、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项目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安监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安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巡查及时处理镇区存在的安全生产隐患，宣传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知识，提高群众及企业提升安全生产意识，保证镇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有效提升；二是及时处理安全生产事故，实现镇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意识、安全生产验收达标率、安全隐患整改率的提高，建立安全监管长效工作机制，创造一个安全生产生活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部分企业对安全生产的认知度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组织专班进行安监巡查、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彩页、宣传手册等形式提高群众及企业的安全认知度。

（2）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专门成立退役军人服务站，全面做好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涉核人员体检、权益保障等工作；二是尽量多的帮扶退役军人解决其在生活、就业等方面的困难问题，及时准确的将慰问金发放到位，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退役军人生活、工作现状的掌握不够详细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对全镇内退役军人的生活、就业现状进行摸底排查，做好一对一服务军人，做好关系转

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应等具体事务。

(3) 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4万元，执行数为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专项经费3.4万元，主要针对我镇17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帮扶，发放慰问金、宣传讲解扶贫政策，改善贫困户在日常生活，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二是实现贫困户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保障住房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是研究如何进一步实现贫困家庭收入的有效增长。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对建档立卡户的帮扶，切实解决了贫困户的实际困难，帮助贫困户真脱贫、脱真贫，实现贫困户家庭收入有效增长，将扶贫政策落到实处。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03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61.38 万元，增长 60.75%。主要原因是机关办公经费的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6.83 万元，从采购类

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16.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安监经费						
主管部门		权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权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巡查、宣传等及时处理镇区出现的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等安全隐患，提高群众及企业安全生产意识，保证镇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有效提升。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每年不低于 36 次，及时发现处理安全生产隐患，使事故处理及时率达到 90% 以上，开展宣传法律法规工作，提高辖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意识，实现健全安监制度，提高隐患整改率，创造一个安全生产生活环境的目標。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次数	大于 36 次	大于 36 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标准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事故处理及时率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量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企业安全生产生活 意识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无
		经济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隐患整改率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监制度	健全	健全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帮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权村镇党委			实施单位	权村镇党委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	3.4	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项目，改善贫困户在日常生活，解决实际困难，最终实现贫困户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保障住房目标。				通过开展矛盾纠纷隐患大排查，逐片逐村明确责任人，建立排查台账；信访办牵头制定《信访维稳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和范围，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信访稳控保障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户数	17 户	17 户	10	10	无
		数量指标	慰问次数	大于 12 次	大于 12 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大于 100%	大于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贫困户慰问金发放标准	2000 元/人	2000 元/人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贫政策知晓率	大于 80%	大于 80%	15	15	无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帮扶对象满意度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站经费						
主管部门		北魏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北魏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成立退役军人服务站，保证机构、人员、经费，切实把广大退役军人工作和生活保障好，激励他们为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通过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站，保证机构工作经费，确保慰问金及时发放，全面做好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工作，努力做到全覆盖，实现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退役军人数量	大于 50 次	大于 50 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完成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量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自主创业退役军人的比例	大于 50%	大于 50%	10	10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年度重大退役军人投诉情况	0	0	10	10	无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反应服务对象满意 度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